

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文件

孟文广旅〔2024〕17号

签发人：王晓燕

办理结果：A

对区一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64号建议的答复

李兴杰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东寨社区港航中心项目运营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您的建议很好，对于深入贯彻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河南省旅游发展大会会议精神、健全完善我区文旅产业体系具有重要意义。西霞院港航中心项目作为区重点旅游开发项目，其是在河之洲旅游度假区整体开发的核心内容，该项目的成功投用与运营将成为孟津区发展水上运动休闲旅游和精品赛事旅游的拳头产品。

项目建成后，我们一直在积极开展招商运营，分别赴深圳、上海、广州、山东等多地开展运营对接，也先后与省体育厅、大连万达等多家单位进行对接。目前已对接庞巴迪山东经销商，吉利文旅公司与庞巴迪就合作模式初步达成一致意见。由庞巴迪代理运营该项目，吉利文旅提供场地资源，庞巴迪负责所有人员和设备投入，并负责项目整体运营管理，双方按营业额比例分成。目前已完成合作协议签署，对方已经正在办理运营地新公司注册事宜，2024年调水调沙后开展运营。

下一步，我们将在文旅宣传、协调对接相关部门等工作中积极服务港航中心项目的运营，同时在沿黄区域加快推进谋划建设一批特色明显、科技赋能、文旅文创融合、凸显黄河文化底蕴的文旅项目，聚焦新创意、新场景、新玩法，加快建设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黄河文化旅游带。

再次感谢您对文化旅游工作的关心和支持！真诚地希望你们对我局工作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

2024年6月13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67912727

联系人：刘鹏洋

抄送：区人大代工委（1份），区委区政府督查局（1份）。

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年6月13日印
